

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锅炉改造工程施工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对惠天热电第九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的关于锅炉改造工程施工关联交易事项，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我们认为，惠天热电为保证部分所属热源厂冬季供热运行的安全稳定运行，降低故障率、提升供热质量，而开展必要的工程改造项目。本次采取与关联方华润工程合作，是基于工程量大、时间紧迫的情况下，借助华润工程施工经验丰富、施工队伍人员储备雄厚等优势，有效保证公司在供暖期来临前全面完成锅炉大修改造任务，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需要。本次定价合理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。

(本页无正文, 专属《惠天热电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锅炉改造工程施工
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》的签署页)

独立董事(签字):

范存艳_____、梁杰_____、李卓_____

2023年6月26日